

立法會

Legislative Council

立法會CB(2)775/13-14(07)號文件

檔 號：CB2/PL/SE

保安事務委員會

立法會秘書處就2014年2月7日會議 擬備的背景資料簡介

大欖女懲教所

目的

本文件旨在綜述保安事務委員會(下稱"事務委員會")過往就大欖女懲教所的局部重建所作的討論。

背景

2. 懲教署負責管理29間懲教設施，包括16所懲教院所、3所戒毒所、1所精神病治療中心、4所更生中心、3所中途宿舍和兩間設於公立醫院的羈留病房。當中的大欖女懲教所是一間高度設防院所，提供263個收容額，關押任何類別的成年女性在囚人士，包括所有保安級別的定罪犯、還押犯、上訴犯及戒毒所所員等。

3. 政府當局於2011年建議在原地局部重建大欖女懲教所，以增加和改善其設施。根據有關建議，大欖女懲教所經重建後，收容名額將增至約360個。6座現有大樓將會保留，包括1座行政大樓、3座囚倉及兩座運作大樓。工程期間，大欖女懲教所將如常運作。重建工程預期分期展開。第一期工程預計在2012年8月開始進行，在2014年年底竣工，而第二期工程則會在第一期竣工後開始施工，預計在2016年11月竣工。

4. 繼工務小組委員會於2012年6月13日通過局部重建的建議後，財務委員會批准為有關建議開立一筆為數9億4,660萬元的承擔額。

事務委員會的商議工作

5. 政府當局於2011年6月向事務委員會闡述其重建大欖女懲教所的建議。有關商議工作綜述於下文各段。

提供懲教院所收容名額

6. 委員察悉，大欖女懲教所一直以來均有過於擠迫的問題，即使重建計劃完成後，院所收容名額僅會增至約360個；他們要求當局提供資料，說明大欖女懲教所在重建後能否提供足夠的院所收容名額。

7. 據政府當局表示，有關建議涉及在原地局部重建大欖女懲教所，藉以盡量提高院所收容名額。雖然在2011年前的過去5年大欖女懲教所的在囚人口每日平均為464人，但2011年的在囚人口則少於400人。待重建後的羅湖懲教所全面投入運作後，額外30至40名女囚犯將會由大欖女懲教所轉送往羅湖懲教所。因此，重建後的大欖女懲教所將可容納360多名女囚犯，應該足以應付需求。

更新設施

8. 委員察悉大欖女懲教所大部分主要設施已經相當陳舊，他們詢問重建計劃是否包括更新有關設施。據政府當局表示，重建後的大欖女懲教所將會增設電腦、多媒體訓練課室及宗教服務室等設施。

9. 委員察悉，大欖女懲教所缺乏活動室、圖書館、電腦室和課室等設施；他們關注政府當局有否計劃改善大欖女懲教所的設施。

10. 據政府當局表示，屬高度設防級別的還押犯和囚犯必須分開囚禁和管理。鑒於空間所限，現時飯堂等設施會分不同時段供此兩類在囚人士使用。在大欖女懲教所重建後，此兩類在囚人士會被分開囚禁於不同的綜合大樓，而大樓內將會設有更多更生配套設施。

保安問題

11. 委員察悉，大欖女懲教所有收容屬高度設防級別的甲類囚犯；他們關注當局會否處理在施工期間有關保安的問題。

12. 據政府當局表示，建築地盤與在囚人士相隔一段距離，懲教署相信在施工期間應不會有任何保安問題。

13. 委員察悉，重建後的大欖女懲教所將包括一座5至6層高的綜合大樓；他們詢問政府當局有否考慮此類多層綜合大樓的保安問題。政府當局表示，在設計多層綜合大樓時，當局已考慮有關的保安需要。

最新發展

14. 政府當局會在2014年2月7日的事務委員會會議上闡述有關在大欖女懲教所裝置電鎖保安系統的撥款建議。

相關文件

15. 相關文件一覽表載於**附錄**，此等文件已登載於立法會網站。

立法會秘書處
議會事務部2
2014年1月29日

大欖女懲教所

相關文件

委員會	會議日期	文件
保安事務委員會	2011年6月7日 (議程第IV項)	<u>議程</u> <u>會議紀要</u> <u>CB(2)2112/11-12(01)</u>
財務委員會轄下的 工務小組委員會	2012年6月13日 (議程第1項)	<u>議程</u> <u>會議紀要</u> <u>PWSC(2012-13)28</u>
財務委員會	2012年7月13日 (議程第3項)	<u>議程</u> <u>會議紀要</u> <u>FCR(2012-13)52</u>

立法會秘書處
議會事務部2
2014年1月29日